附件4

汽车、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单车CCC认证

相关程序及监督管理要求

一、申请和受理环节相关要求

1.指定产品认证机构应规范申请人的资质，强化申请人的质量责任，加强对申请人的监管，把握好审核原则；

2.指定产品认证机构规范对可受理申请的车型认定，加强资料审核和信息化建设，明确车辆变更和送检期限的规定，确保文件资料、证书、车型的一一对应。

二、检测认证环节的相关要求

1.指定产品认证机构对各指定检测机构的试验方案及检测报告格式进行梳理和统一。

2.单车（单机）认证的指定检测机构，需在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的检测范围内，实施检测。应加强样品和检测管理， 明确可追溯性的要求。

3.对各检测机构合格判定存在差异的检测项目，由国家认监委强制性产品认证技术专家组对相关项目的合格判定尺度作出统一，各检测机构统一执行。

4.指定认证机构根据申请资料、检测及检查结果进行技术评价，评价合格的将相关信息向相关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口岸直属检验检疫局备案后，颁发认证证书。

三、工作衔接及信息化要求

1.指定认证机构应建立信息化工作平台作为支撑，使企业申请、地方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检测机构检验和上传报告、审核发证逐步实现在线上运行。

2.认证机构在受理申请及证书发放等环节应与口岸直属检验检疫局，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做好信息传递与管理衔接，确保有效认证监管。